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E/SBI/2006/L.26

13 Novem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二十五届会议

2006年11月6日至14日，内罗毕

议程项目7

《公约》第六条

《公约》第六条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1.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第二十五届会议欢迎缔约方在开展与《公约》第六条有关的活动方面取得进展。履行机构承认，至今为止，这些活动的发展和开展主要依靠自愿捐款，并向提供财政和技术支助的各缔约方和组织表示感谢。

2. 履行机构注意到第六条问题区域研讨会综合报告(FCCE/SBI/2006/17)，并重申，举行第六条问题研讨会，处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殊关注问题十分重要。履行机构感谢新西兰和挪威政府、以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在这方面所作的贡献。一旦找到东道国，履行机构请秘书处安排这种研讨会。

3. 为了按照第11/CP.8号决定和第7/CP.10号决定的授权，在2007年审查新德里工作方案，履行机构请缔约方在2007年2月23日之前，向秘书处提交其关于落实该工作方案和关于将来可能的战略办法问题的意见。履行机构请秘书处在一份杂项文件中汇编这些意见，供其第二十六届会议审议。履行机构还请秘书处编写一份关于工作方案落实程度的报告，要考虑到缔约方的意见，并借鉴国家信息通报、FCCE/SBI/2006/17号文件、计划中的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研讨会报告和秘书处可能整理的其他相关报告中所载信息，供履行机构第二十七届会议审议。

GE. 06-70641 (C)

141106 141106

4. 为了着手详细拟定继新德里工作方案之后的一个第六条问题工作方案，履行机构请缔约方在 2007 年 8 月 17 日之前，就此种工作方案可能的框架问题向秘书处提交其意见。履行机构请秘书处在一份杂项文件中汇编这些意见，并编写一份工作文件，介绍未来的工作方案草案，要考虑到缔约方的意见，并借鉴 FCCC/SBI/2006/17 号文件所列的拟议战略办法，供其第二十七届会议审议。

5. 履行机构注意到缔约方关于推进《公约》第六条信息网络交换所：(CC: iNet) 原型工作的意见汇编(FCCC/SBI/2006/MISC.15)。履行机构鼓励缔约方继续对信息网络交换所作出贡献并促进其使用，并承认，需要做更多的工作，以使其充分运转、多语种和容易使用。履行机构请秘书处按照缔约方的意见，继续推进关于网络中心原型的工作。

6. 法国政府正在向信息网络交换所项目提供财政支助，履行机构向法国政府表示感谢，并请其他能够这样做的各缔约方为其开发和运作作出贡献。履行机构进一步回顾，2007 年将对该原型进行评价，建议履行机构第二十六届会议讨论有关评价方法。

7. 为了确保有关第六条工作的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有稳定的资金来源，履行机构请执行秘书考虑将这一问题列入其 2008-2009 年预算，供履行机构第二十六届会议审议。

8. 履行机构赞赏地注意到，35 个缔约方以及开发署设立了第六条联络中心，履行机构请所有其他感兴趣的缔约方以及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也设立联络中心，并就此通报秘书处。履行机构鼓励缔约方以及有关第六条联络中心支持促进信息网络交换所和有关第六条的活动。履行机构进一步敦促能够这样做的缔约方和机构支持有关第六条的活动，包括加强第六条国家联络中心，以促进相关活动。

9. 履行机构建议缔约方会议第十二届会议：

- (a) 请全球环境基金就在利用环境基金资金的项目提议中，如何加强有关第六条的活动提出简要指南。
- (b) 回顾《公约》第 4 条第 1 款和第 6 条，以及第 11/CP.1 号、第 2/CP.4 号、第 6/CP.8 号和第 11/CP.8 号决定，敦促环境基金以更及时的方式，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进一步的资金，使这些国家能够开展有关第六条和新德里行动方案的活动。